**关于2017年度北京中医药大学基本科研业务费自主选题**

**（中青年教师项目与在读研究生项目）院内初审推荐的公示**

各位老师及同学：

科研处根据北京中医药大学科技处要求下发通知，已于2016年11月24日发布2017年度北京中医药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中青年教师项目和在读研究生项目的招标通知及指南，截止2017年1月6日共收到申请材料213份（其中中青年教师项目85份，在读研究生项目128份）。

科研处组织的评审过程如下：

1．形式审查：本次招标的同行专家会议初评采取匿名评审的方式，要求《通讯评审活页》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否则取消参评资格；每位科技人员同年度申请大学自主选题限1项，超额申请则视为所有项目无效；在研的省部级以上项目及校级科研项目（含新奥基金等企业资助项目）负责人不能申请青年教师项目；青年教师项目在5年内资助同一申请者不超过2项；基本科研业务费支持的项目，原则上同一负责人同一时期只能牵头负责一个项目，主持与作为团队成员参加者合计不得超过三个项目。否则取消参评资格。2017年1月9日至1月13日期间，对收到的213份《通讯评审活页》（其中中青年教师项目85份，在读研究生项目128份）进行了形式审查，形式合格率97.18%。

2．同行专家会议审查评审：2017年1月17日对207份《通讯评审活页》（其中中青年教师项目84份，在读研究生项目123份）进行分组请同行专家会议评审（中青年教师项目一份申请活页送3位同行专家匿名评审；在读研究生项目一份申请活页送4位同行专家匿名评审），并当场将所有评审意见收回，2017年1月18日至1月20日对评审意见（评审分数、是否建议资助及对课题的建议）进行汇总整理，最终结果以会议评审分数平均分进行排序（并参考是否建议资助意见、在读研究生项目以应用研究为主）。

大学科技处根据各单位申报人数及学校整体规划，给予东直门医院中青年教师项目推荐指标42项，在读研究生项目推荐指标37项，现在对2017年度北京中医药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中青年教师项目及在读研究生项目拟推荐项目进行公示（拟推荐名单见附件）。公示时间一周（2017年2月24日—2017年3月2日），公示范围：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

公示期内，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对所公示的拟推荐项目持有异议的，可以书面向我处提出。为便于核实、查证，确保实事求是、公正处理异议，提出异议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表明真实身份，并提供联系方式。个人提出异议的，应当在书面异议材料上签署真实姓名。我处将按有关规定对其身份予以保护。凡匿名或超出期限的异议一律不予受理。

联系人：赵久丽

联系电话： 84013229

附件：2017年中央基本科研业务费（中青年教师项目及在读研究生项目）拟推荐项目清单

科研处

2017年2月24日